证券代码:688597 信券代码·118039 债券符称 恨却转信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78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 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 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 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德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煜邦电力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决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讨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满足募投项目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浙 工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为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 改进顶口"的实施地占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 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2025-080)。

2、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 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意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将 并废止,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监事会相关条款亦同步做出相应修订。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 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 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其他主要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 日起解除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 股东的合法利益。

木议家尚雲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暨 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2025-081)。

3.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 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及制定以下部分公 司管理制度。

3.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股东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冲结果, 特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股东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6 审议通讨《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现金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2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2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暨 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 六岁吃时股车大会 审议上述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 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2)。

>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80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 东海大道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为公司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的实施地点。

●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 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拖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3 号)同章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410.806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6年,合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1,080.60万元。扣除各项 发行费用人民币716.07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364.5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 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7月26日出具了报告号为 "XYZH/2023BJAA8B0219"的《验资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 的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对募 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					
序号	坝日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 资总额	変更后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募 集资金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投 人进度	实施地点
	北京技术研发中 心暨总部建设项 目		17,728.37	9,624.56	54.29%	北京市东城区航星科技區 航星1号楼
2	海盐试验测试中 心技术改进项目	6,896.71	4,173.25	1,157.68	27.74%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则 街道丰潭路929号; 浙江省杭州市;
2	海盐智能巡检装 备与新一代智能 电力产品生产建 设项目	12 001 99	8,680.18	2,156.05	24.84%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
	合计	40,364.53	30,581.80	12,938.28	42.31%	/

注1:以上数据由公司财务部统计提供,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

注2:上表中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与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差额系公司终止实施募投项目 部分子项目所致。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 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煜邦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 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 占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并将对应的 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同意将除上述终止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12月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2025 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三、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察投项目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本次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为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 目"的实施地点。除此之外,上述募投项目及其他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不发生变 化。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情况	实施地点	
1	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 项目	无变更	北京市东城区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	变更前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929号; 浙江省杭州市;	
2	目	变更后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929号;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 浙江省杭州市;	
a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 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无变更		无变更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	

为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合理分布内部资源配置,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 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募集资金投入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决定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 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作为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的 实施地点。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莫投项目增加实施地占事项系基于莫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有利于推进莫投项目的

2.10议案名称: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实施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此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涉及募集 资金的投向、用途或实施方式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 向和损害股东、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部分嘉投项目增加实施地占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热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为公司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的实施地点。上述事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 调整,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墓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 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 无异议。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 関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5-079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 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 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 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默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煜邦 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 调整,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 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2025-080)。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音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宙议程序会法会规。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 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 日起解除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且休内容详目与木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述(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暨 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2025-081)。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82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2月3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6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3日 至2025年1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会议审议事项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审议结果:通过

议案序号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777 -5	以来台外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V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V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同时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第 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洗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 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 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 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多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 请持有关证明于2025年12月2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30-17:3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6层会议室。 (三) 登记方法: 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 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邮件等方式办理,以抵达时间为准。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 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下午17:30前送达登记地点,公司不接受电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法定 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 等持股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 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 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 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

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诵费白理,

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航星科技园航星1号楼 邮政编码 - 100013 联系电话:010-84423548

电子邮箱:ir@vupont.com 联系人:汪太森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持普诵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黍托人应在黍托书中"同音""反对"或"奉权"音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黍托人在本授权黍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 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 2025-070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转债代码:118052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19号A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跃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 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8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2.09议案名称: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表决情况: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7,337,146 99.8072 106,167 0.1370 43,211 0.0558 普诵股 2.11 议案名称: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77,335,092 99.8045 108,221 0.1396 43,21 2.12议案名称: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77,335,092 99.8045 108,221 0.1396 43,211 2.13议案名称: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14议案名称: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宙议结果,通讨 表决情况: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7,337,146 99.8072 106,167 0.1370 2.15 议案名称: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3、议案名称:《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71,665,062 99.8743 46,760 0.0651 43,422 0.0606

股东类型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6、议案名称:《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

股东类型 7、议案名称:《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品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依 议案》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官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0,858,809 99,8557 44,706 0.0733 43,211 0.0710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超慕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7,337,146 99.8072 106,167 0.1370 43,211 0.0558

表决情况: 普通股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议案名称:《关于改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名称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2 57,545,627 1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庶仝)() 有効事法 是否当选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12.01 57,825,330 12.02 57,818,126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票数

43,211

得票数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43,211 0.8399 43,211 度》 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 2.06 4,996,220 43,211 0.8399 97.0969 106,167 2.0632 2.09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43,211 0.8399 2.11 4,994,166 97.0570 108,221 2.1031 43,211 0.8399 0.8399 2.13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43,211 43,211 2.15 43,211 0.8399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3 1.3636 43,422 1.2664 338.824 97.3700 46,760 以上海要的议工。 46,760 1.3636 43,422 97.3761 43,211 1.2603 46,760 1.3636 1.2603 97,4360 44,706 1.3037 43,211 97.4360 44,706 1.3037 43,211 1.2603

97.4360

44,706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43,211 4,996,220 97.0969 106,167 2.0632 43,211 3,331,423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关于选举沈华玉为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3,618,322 3,611,11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议案3-8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 、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律师:裴红娜、王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全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03-2.15、议案9-12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

3、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议案3-8、议案10、议案11.01、议案11.02、议案12.01、议案12.02对中小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5-071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

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10月23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 及公司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 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根据《管理办法》《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 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 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10月2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 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本次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 证明》,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所有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 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 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

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

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8日

